

# 國立臺中教育大學永續觀光暨遊憩管理碩士學位學程

## 研究生外語能力檢定規定

民國 97 年 02 月 01 日 所務會議通過  
民國 100 年 11 月 09 日 100 學年度第 5 次碩士學位學程事務會議修正通過  
民國 101 年 01 月 09 日 100 學年度第 8 次碩士學位學程事務會議修正通過  
民國 101 年 02 月 15 日 100 學年度第 9 次碩士學位學程事務會議修正通過  
民國 102 年 03 月 20 日 101 學年度第 4 次碩士學位學程事務會議修正第二點通過  
民國 102 年 05 月 08 日 101 學年度第 5 次碩士學位學程事務會議修正通過  
民國 103 年 05 月 28 日 102 學年度第 3 次碩士學位學程事務會議修正第四點通過  
民國 106 年 06 月 14 日 105 學年度第 6 次碩士學位學程事務會議修正通過  
民國 108 年 03 月 06 日 107 學年度第 2 次學程事務會議修正通過

- 一、為提昇本碩士班學生外語能力，特訂定本要點。
- 二、本碩士班研究生除修畢畢業學分之課程及通過論文口試外，尚須通過外語能力檢定，並檢附「外語能力檢定資格審查表」始得畢業。
- 三、本碩士班研究生外語能力檢定須通過以下其中一項檢定考試。通過標準如下表：

檢定名稱		通過標準
英語	全民英檢(GEPT)	中級複試通過
	多益(TOEIC)	650 分
	托福(TOEFL)	iBT 61 分 或 CBT 173 分 或 PBT 500 分
	雅思(IELTS)	4 級
	外語能力測驗(FLEPT)筆試	150 分(含)以上
	英國劍橋大學英文能力認證分級測驗	PET (含)以上
日語	日本語能力試驗 JLPT	N2
韓語	韓國語文能力測驗 TOPIK	TOPIK II 4 級

- 四、本碩士班之研究生若已參加 2 次相同等級之外語能力考試均未通過者，方可選擇以下之任一方案取得外語能力檢定資格：
  - (一) 參加與考試項目相同之外語口頭論文發表，規定如下：
    1. 此論文發表旨在要求研究生外語能力故並無與論文指導教授共同發表之要求。
    2. 此替代方案不得與「研究生修課及論文研究之規定事項」第六點合併使用。
    3. 繳交外語能力檢定資格審查表時請一併檢具證明文件：口頭發表過程錄影光碟片、英文摘要、發表時相片、論文接受函、發表之論文等。
  - (二) 修習本校或其他大專院校(含進修部)與考試項目相同之外語通過標準(含以上)等級之課程取得修課證明並通過課程考試。
- 五、本要點經學位學程事務會議通過後施行，修正時亦同。

本要點經碩士學位學程事務會議修正，106 年 06 月 28 日公告後實施。

**國立臺中教育大學永續觀光暨遊憩管理碩士學位學程  
研究生外語能力檢定規定**

**附表(一)外語能力檢定資格審查表**

姓名		學號	
<b>考試項目(擇一填寫)</b>		<b>通過標準</b>	<b>成績</b>
英語	全民英檢(GEPT)	中級複試通過	
	多益(TOEIC)	650 分	
	托福(TOEFL)	iBT 61 分	
		CBT 173 分	
		PBT 500 分	
	雅思(IELTS)	4 級	
	外語能力測驗(FLPT)筆試	150 分(含)以上	
英國劍橋大學英文能力認證分級測驗	(PET) (含)以上		
日語	日本語能力試驗 JLPT	N2	
韓語	韓國語文能力測驗 TOPIK	TOPIK II 4 級	
以下欄位由學程辦公室填寫			
<b>審核欄</b>		<input type="checkbox"/> 通過 <input type="checkbox"/> 未通過	
系所承辦人		主任	

(請檢具外語能力檢定成績單正本，查驗後歸還，並附一份影本留存)

**國立臺中教育大學永續觀光暨遊憩管理碩士學位學程  
研究生外語能力檢定規定**

附表(二)外語能力檢定替代方案資格審查表

姓名		學號	
<b>考試項目(擇一勾選)</b>		<b>通過標準</b>	<b>第一次成績</b> <b>第二次成績</b>
<input type="checkbox"/>	全民英檢(GEPT)	中級複試通過	
<input type="checkbox"/>	多益(TOEIC)	650 分	
<input type="checkbox"/>	托福(TOEFL)	iBT 61 分	
		CBT 173 分	
		PBT 500 分	
<input type="checkbox"/>	雅思(IELTS)	4 級	
<input type="checkbox"/>	外語能力測驗(FLPT)筆試	150 分(含)以上	
<input type="checkbox"/>	英國劍橋大學英文能力認證分級測驗	(PET) (含)以上	
<input type="checkbox"/>	日本語能力試驗 JLPT	N2	
<input type="checkbox"/>	韓國語文能力測驗 TOPIK	TOPIK II 4 級	
<b>替代方案項目(擇一勾選)</b>			<b>證明文件</b>
<input type="checkbox"/>	外語口頭論文發表	<input type="checkbox"/> 已檢具 (口頭發表過程錄影光碟片、英文摘要、發表時相片、論文接受函、發表之論文)	
<input type="checkbox"/>	本校或其他大專院校(含進修部)修課	<input type="checkbox"/> 已檢具 (修課證明)	
以下欄位由學程辦公室填寫			
<b>審核欄</b>		<input type="checkbox"/> 通過	<input type="checkbox"/> 未通過
系所承辦人		系所主管	

(請檢具 2 外語能力檢定成績單正本，查驗後歸還，並檢附影本一份留存)